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委託理財事項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下文載列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發的「關於委託理財事項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9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國平先生、梁嘉瑋先生、俞敏女士、莊建浩先生及楊衛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永堅先生、李松華先生及張葉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姚祖輝先生、鄒小磊先生、王鴻祥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股票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 2019-034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简称：18 公用 01

债券代码：143740

债券简称：18 公用 03

债券代码：143743

债券简称：18 公用 04

债券代码：155745

债券简称：19 沪众 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国债回购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89,707.30 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理财、国债回购等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经 2019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含外币折算）3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公司 2019 年 4 月至今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89,707.30 万元投资银行理财产

品及国债回购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银行理财	建设银行	200,000,000.00	2019/4/11-T+0 可赎回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3.5%
银行理财	民生银行	100,000,000.00	2019/4/9-2019/9/22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3.6%
国债回购	国债回购	300,103,000.00	2019/9/27-2019/10/22	保本固定收益	2.6%-2.95%
银行理财	华夏银行	100,000,000.00	2019/10/18-T+1 可赎回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3.6%
银行理财	兴业银行	50,000,000.00	2019/7/12-2020/1/8	保本浮动收益	4.19%
银行理财	民生银行	8,000,000.00	2019/6/10-2019/6/25	非保本浮动收益	2.95%
银行理财	民生银行	3,400,000.00	2019/7/1-2019/9/26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
银行理财	民生银行	10,000,000.00	2019/7/18-2019/9/19	非保本浮动收益	3.95%
银行理财	民生银行	12,000,000.00	2019/10/8-T+0 可赎回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
银行理财	民生银行	3,570,000.00	2019/10/8-T+0 赎回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
银行理财	南洋商业 银行	30,000,000.00	2019/4/15-2019/5/16	保本浮动收益	3.70%
银行理财	南洋商业 银行	50,000,000.00	2019/5/7-2019/6/6	保本固定收益	3.70%
银行理财	南洋商业 银行	30,000,000.00	2019/5/17-2019/6/17	保本固定收益	3.70%
合计		897,073,000.00	/	/	/

上述委托理财事项未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已在公司制度中，对委托理财投资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 在上述额度内，根据不同金融机构提供的具体理财计划，对其收益性和风险性进行分析，并结合公司闲置资金情况，提出购买理财产品方案，报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安排专人负责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债券、外汇金融产品、货币型基金

等的日常管理与监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投资办理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公司本着谨慎性、流动性的原则，对委托理财投资产品的风险、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至今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人民币 89,707.30 万元。

鉴于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3 日